

臺中市第二屆水污染防治基金管理委員會

第 1 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09 年 5 月 13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9 時 30 分

貳、地點：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二樓中正廳

參、主席：陳副主任委員宏益

紀錄：李嘉鳳

肆、出席人員：(如簽到單)

伍、主席致詞：(略)

陸、報告事項：(略)

柒、提案討論

案由：110 年擬由水污染防治基金支應執行之計畫與工作內容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有關本市 110 年擬由水污染防治基金支應之作業計畫，環保局提報委託專業服務 4 案(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對象稽查管制作業計畫、水環境巡守隊經營運作輔導計畫、臺中市水污染防治綜合管理計畫、臺中市水數據收集系統建置暨 AI 應用分析計畫)及水利局申請補助計畫 1 案(辦理本市建築物地下層既有化糞池及污水處理設施廢除補助費)，針對計畫執行內容，提請討論。

討論：

一、吳委員俊哲

(一)請舉例說明沼液沼渣農地澆灌的比例及未來目標數量。

(二)烏溪流域是台中市三天流域污染較嚴重的流域，未來防

治措施宜以烏溪為主要標的。

- (三) 水環境巡守隊相關計畫以執行多年，運送應就過去經驗進行檢討改進，以提出較能凸顯水環境巡成效的做法。
- (四) 大數據 AI 計畫宜納入可反應初期投資成效的案例模式，以作為未來可能擴大投資的重要參考。

二、張委員嘉玲

- (一) 109 年度起始有「臺中市水污染防治綜合管理計畫」？建議此計畫針對本市三大流域訂定整治目標。
- (二) 110 年度起環保局提出之四大計畫，建議各計畫均應有明確定位，ex: 水質監測調查工作可評估是否由水污染防治綜合管理計畫統籌調查。
- (三) 針對 110 年起始規劃之 AI 應用計畫立意佳，因是剛開始規劃執行，建議可以數據盤點及資料庫系統建置為主。

三、劉委員惠銘

- (一) 109 年度水污染防治工作項目中，一般水質檢測項目，建議應增加水中總菌數測定，以確定水質是否受到新冠肺炎的影響，受到菌種的污染。
- (二) 淨溪工作項目建議應加強企業參與和河川巡守隊之間的連結，並且擴大中市各大專院校、高中的參與，以期精進台中河川的水環境巡守的效能。

四、張委員明琴

- (一) 108 年水污基金曾獲得環保署補助 \$ 2,598,000 元辦理「台中市全國水環境水質監測計畫(P.7)」，比對 109 年度及 110 年未持續辦理之原因？
- (二) 水利局之 109 年度辦理「本市建築物地下層既有化糞池及污水處理設施廢除補助費」230 萬元，超支 230 萬元，

請補充說明辦理追加預算之狀況(P. 5/17)。

- (三) 109 年水污基金歲出之服務費用，增加「水污染防治綜合管理計畫」\$ 4,000,000 元(比 108 年)，請補充說明其目標及功能。
- (四) 110 年水污基金之規劃計畫(四)水盒子及 AI 應用分析，其中水質異常警示項目低水位、溫度、pH、溶氧等，是否足夠？
- (五) 建議補充水污基金之歷年收入及支出及剩餘經費之歷年變化趨勢(含圖)。

五、張委員鎮南

- (一) 108 年裁處金額大幅提昇，應針對未來問題提出規劃，以朝向“永續”發展(配合台電項目可以要求連續監測)。
- (二) 簡報 P. 18 及 P. 21, ~~2,045,000~~ → 20,045,000 更正。
- (三) 廢化糞池可依流域污染負荷分布加以排序比較可行。
- (四) 應針對“死魚”作為初期改善目標，可否將 AI 聯結作預警系統。

六、謝委員國發

- (一) 河川污染不僅是水質、固型垃圾、廢棄物，不僅有礙景觀，更是河岸、河道、海岸、海洋的污染來源。
荒野保護協會將關注全國河川垃圾污染，並行動帶領民眾動手解決此一被忽略的問題。
建議貴局能在垃圾面投入更多的關注與資源，解決河川垃圾的問題。
- (二) 對於畜牧廢水，事業廢水加強稽查，尤其是下游有灌溉取水口的水域，尤以筏子溪有 6 處農田水利會取水口，於枯水期應加強檢測，避免造成農地污染。
- (三) 專案計畫推動河川垃圾來源調查與淨溪工作，該是處理

垃圾問題的時候了！

決議：

- (一) 環保局所提4個計畫案及加班費、訴訟費等照案通過，並請業務科將委員意見參採納入110年水污染防治基金支用執行計畫中。
- (二) 水利局所提1案：「辦理本市建築物地下層既有化糞池及污水處理設施廢除補助費」部分，照案通過。

捌、臨時動議

無

玖、散會：15時50分